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本报告并披露。通过披露公司 2024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以进一步加强公司与社会各界的沟通和交流，促进公司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

本报告的时间范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一、公司概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旗滨集团，股票代码：601636）成立于 2005 年 7 月 8 日，2011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主板上市，注册地为湖南省醴陵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68,351.6763 万股。公司控股股东为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俞其兵，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41.4536% 股权。

### （二）公司经营宗旨和企业文化

旗滨愿景：铸造经典品牌，成就百年企业。

经营宗旨：以人为本，科学管理，致力于打造全球领先完整玻璃产业链，使全体股东获得满意的经济效益，实现股东、公司、员工共创、共享、共同发展。

企业文化：集团始终践行“变革、创新、团结、高效”的旗滨文化、秉承“不懈进取、持续创新”的旗滨精神，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持续为员工、客户、股东、社会创造更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价值，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 （三） 行业地位

公司从事玻璃产品研发、制造与销售。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一家集硅砂原料、优质浮法玻璃及深加工玻璃、光伏光电玻璃、高性能电子玻璃、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大型玻璃企业集团，是国内建筑玻璃原片、深加工玻璃、光伏光电玻璃、高性能电子玻璃等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

公司业务布局位于中国经济发展活跃的珠三角、长三角、福建沿海、长株潭经济带、西部云贵川、京津冀经济带的同时，以“一带一路”战略为契机，积极布局马来西亚及沿线国家和地区的投资，开拓海外市场。在福建漳州、广东河源、湖南醴陵、浙江绍兴、浙江长兴、浙江平湖、马来西亚森美兰州等建有大型浮法玻璃原片生产基地；在湖南郴州、福建漳州、浙江宁波、云南昭通、马来西亚沙巴州建有或在建光伏玻璃基地；在湖南醴陵、广东河源、浙江长兴、浙江绍兴、天津、马来西亚森美兰州建有节能建筑玻璃基地；在福建东山、湖南醴陵、广东河源、马来西亚森美兰州配套建设有普通硅砂矿，普通硅砂自给率位于行业前列；在湖南资兴、云南彝良、马来西亚沙巴州古达配套建设有超白硅砂矿，同时在福建漳州建设有大型超白砂加工基地，砂矿及加工厂达产后，超白硅砂自给率有望达到 100%。

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24 条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16,600 吨/日）、9 条光伏玻璃生产线（10,600 吨/日）、4 条高性能电子玻璃生产线（345 吨/日）、2 条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生产线（65 吨/日）、11 条镀膜节能玻璃生产线（年产能 5,280 万平方米）、33 条中空玻璃生产线（年产能 910 万平方米），在建 2 条光伏玻璃生产线（2,400 吨/日）。浮法玻璃产能规模位居行业第二位，光伏玻璃、节能玻璃产能规模位居行业第三位，电子玻璃、药用玻璃产能规模位居行业前列。公司主要产品有 1.1-19mm 优质浮法玻璃、超白浮法玻璃、着色（绿、蓝、灰）浮法玻璃等玻璃原片，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各种离线 LOW-E 低辐射镀膜玻璃、在线阳光控制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等节能建筑玻璃，光伏光电高透基板玻璃，高、中铝超薄电子玻璃，微晶玻璃，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素管等。

### （四） 企业荣誉

2024 年，公司继续入围“中国制造业民营企业 500 强”，被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列入“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案例”、“上市公司董办最佳实践案例”。重要指数纳入方面，公司被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纳入或继续纳入上证原材料红利指数、上证 380 指数、中证 A500 指数、中证民营企业红利指数、中证 800 红利指数、中证红利指数等，并继续被纳入融资融券标的、沪港通买入标的、富时罗素中国指数（FTSE China A）、富时中国 30/18 指数（FTSE China30/18 Capped）、富时中国强积金指数（FTSE MPF China A）成分名单。公司被湖南证监局纳入湖南 50 指数成分名单。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被有关部门奖励及获得的主要荣誉如下：

序号	获奖时间	荣誉名称	颁发单位	等级	获奖单位
1	2024 年 10 月	2024 中国制造业民营企业 500 强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国家级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2024 年 10 月	2024 民营企业研发投入 500 强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国家级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2024 年 11 月	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案例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行业协会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2024 年 12 月	上市公司董办最佳实践案例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行业协会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2024 年 7 月	2024 年上市公司文化建设优秀实践案例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行业协会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2024 年 9 月	2023-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为 A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其他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	2024 年 9 月	新湖南贡献奖	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	省级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	2024 年 8 月	湖南制造业企业百强	湖南省企业和工业经济联合会	省级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	2024 年 12 月	2024 三湘民营企业百强	湖南省企业和工业经济联合会	省级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	2024 年 12 月	2023 年度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税收贡献百强	湖南省财政厅、省委宣传部、省工商联、省科技厅、省工信厅、省市场监管局、省税务局	省级	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11	2024 年 5 月	湖南省原材料工业“三品”标杆企业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省级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2	2024 年 9 月	2024 年湖南省制造业质量标杆名单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省级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3	2024 年 12 月	湖南省新材料企业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统计局	省级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4	2024 年 12 月	湖南省新材料企业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统计局	省级	湖南旗滨电子有限公司
15	2024 年 9 月	湖南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省级	湖南旗滨节能有限公司
16	2024 年 12 月	湖南省新材料企业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统计局	省级	湖南旗滨节能有限公司
17	2024 年 12 月	2023 年度湖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税收贡献五十强	湖南省财政厅、省税务局、省委宣传部、省工商业联合会、省科学技术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省级	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18	2024 年 2 月	2023 年度“百优食堂、幸福职工”为民办实事竞赛创优活动——百优食堂（营养健康食堂）	湖南省总工会、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省级	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	2024 年 7 月	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副会长单位	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	行业协会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	2024 年 12 月	2024 建材企业实力 TOP50	中国建筑材料企业管理协会	行业协会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	2024 年 3 月	2023-2024 年度建筑门窗幕墙行业品牌榜之“建筑玻璃十大首选品牌”	全国铝门窗幕墙行业协会	行业协会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	2024 年 7 月	2024 年度 A 级托运商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23	2024 年 10 月	中国医药包装协会理事单位	中国医药包装协会	行业协会	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	2024 年 12 月	中国医药包装协会标准起草单位	中国医药包装协会	行业协会	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年度生化、生物制药企业优秀合作伙伴	中国生化制药工业协会	行业协会	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6	2024 年 8 月	“维科杯”·OFweek 2024 太阳能光伏行业最具成长力企业	“维科网”·光伏	其他	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27	2024 年 12 月	玻璃十大品牌	网购网	其他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	2024 年 12 月	宁波市制造业企业数字化工厂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级	宁波旗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9	2024 年 1 月	湖南省硅酸盐常务理事单位	湖南省硅酸盐学会	行业协会	湖南旗滨电子有限公司

30	2024 年 11 月	2024 年株洲市民营企业 50 强	株洲市人民政府	市级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31	2024 年 2 月	株洲市 2023 年度制造业税收贡献 10 强	株洲市财源建设领导小组	市级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32	2024 年 2 月	2023 年度突出经济贡献企业（纳税 1 亿-5 亿元）	漳州市人民政府	市级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33	2025 年 2 月	2024 年度湖州市纳税大户	湖州市人民政府	市级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34	2024 年 6 月	2023 年度河源市广东扶贫济困万绿杯	河源市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市级	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35	2024 年 3 月	郴州市清廉企业示范点	中共郴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郴州市监察委员会	市级	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36	2024 年 2 月	绿色工厂	中共醴陵市委、醴陵市人民政府	其他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	2024 年 2 月	2023 年度税收贡献奖	中共醴陵市委醴陵市人民政府	其他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38	2024 年 2 月	2023 年度绿色工厂企业奖	中共醴陵市委醴陵市人民政府	其他	湖南旗滨电子有限公司
39	2024 年 6 月	2023 年东源县扶贫济困奖	中共东源县委东源县人民政府	其他	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40	2024 年 8 月	宁海县模范集体	中共宁海县委宁海县人民政府	其他	宁波旗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1	2024 年 2 月	纳税贡献十强企业	浙江独山港经济开发区	其他	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42	2025 年 2 月	2024 年度功勋企业	中共长兴县委、长兴县人民政府	其他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43	2025 年 2 月	2024 年度李家巷镇最美贡献者	中共李家巷镇委员会、长兴县李家巷镇人民政府	其他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44	2024 年 10 月	“党建强、发展强”先进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	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中共长兴县委新经济与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	其他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45	2024 年 8 月	长兴县就业见习基地	长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46	2024 年 5 月	“雪中送炭 助残良性企业”	资兴市义德残疾人托养综合服务中心	其他	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47	2024 年 5 月	2024 年“福彩·金窖美酒杯”羽毛球比赛亚军	资兴市总工会	其他	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48	2024 年 8 月	抗击“格美”洪灾-捐赠证书	资兴市红十字会	其他	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49	2024 年 7 月	福州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生社会实践基	福州大学	其他	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

		地			限公司
50	2024 年 2 月	二〇二三年度综合优胜企业	中共陶堰街道工作委员会陶堰街道办事处	其他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51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度经济发展贡献企业	中共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工作委员会、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办事处	其他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52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度经济发展贡献企业	中共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工作委员会、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办事处	其他	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53	2024 年 2 月	2023 年度经济建设突出贡献奖	中共东山县委/东山县人民政府	其他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 二、规范运作、保护股东及债权人权益

### （一）规范运作

公司法人治理机构完善，制度健全，“三会”运作规范。报告期，公司进一步强化董事会治理，深入构建现代企业制度体系。一是及时依据新《公司法》修订《公司章程》与三会议事规则，明确董事会职权与责任，为优化董事会决策能力、有效发挥董事会治理作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供核心制度支持；二是结合公司深化治理需求，依据《旗滨集团董事会治理纲要》确定的公司治理、业务治理基本精神，制定了《旗滨集团董事会流程体系及决策指引》《旗滨集团权限指引（2024 版）》并修订《总裁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制度，进一步完善了现代企业制度；三是围绕“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定位，专职董事深度参与战略决策和监督，积极发挥专业优势赋能管理层；四是健全董事会专委会运行机制，强化其辅助决策、专业议事和咨询职能，助力价值创造；五是推进董事会运作流程信息化建设，搭建并应用项目管理模块，提升治理效率与透明度，固化治理成果；六是进一步完善组织架构建设，配备专业人员，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增强董事履职保障能力；七是完善审计监察与运营监督机制，持续产业评估与问题预警，有效防范合规风险，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为公司稳健发展筑牢坚实的防线。

组织董监高等人员持续开展最新监管政策的培训，推进董监高等“关键少数”人员加强对上市公司监管法规、治理制度方面的熟悉程度，提高履职意识。

2024年，利用上交所和中上协等培训平台，继续积极安排、组织了公司董监高等人员进行培训，内容包括新《公司法》、“新国九条”、反舞弊、上市公司治理与董监高正当履职等，以及最新监管形势、监管政策变化等，使“关键少数”人员进一步清晰了解各自的职能定位和职能边界，从源头上规范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行为。报告期积极推进董事会整体及董事的履职评价与考核体系建设，持续推动治理效能的提升。

## （二） 股东权益保护

### 1、 股东权益保护机制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监管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设立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起了“三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和各业务工作制度的治理制度体系，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的科学分工、各司其责、有效制衡的关系。各机构依照相关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规范运作。

公司董事、监事、独立董事工作勤勉尽责，公司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行职务，很好地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股东会会议进行管理，通过合法有效的方式和途径，使更多的股东参加股东会。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严格按照规定进行，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实行回避，确保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公司聘请法律顾问对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信息披露及时准确。通过以上措施，公司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确保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深入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共同促进市场平稳运行，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就提升经营质量、增加投资者回报、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强投资者沟通、坚持规范运作、强化“关键少数”责任等6个方面提出工作提升方案并按规定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落实情况评估。

## 2、股东回报

旗滨集团始终坚持把“投资获得稳定、持续、合理的增值及回报”作为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也是公司尊重股东权益、履行社会责任的关键和持续发展的基石。在保持公司持续发展，经济效益逐步增长的同时，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积极回报股东。公司章程和股东回报计划有明确的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

2024 年 7 月 11 日，公司实施了 2023 年度现金分红，分红金额为 8.77 亿元。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占 2023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10%。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83,516,763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 25,545,05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约 1.20 亿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 31.26%。2024 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1.19 亿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2.39 亿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62.40%。上述分红预案将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

自 2011 年上市以来，公司已持续 13 年通过现金分红等方式回报广大投资者。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达到 86.07 亿元（含竞价回购金额 8.06 亿元视同分红金额），远超公司发行上市及募集资金的总和 50.16 亿元，年均现金分红比例高达 58%。自 2017 年以来，已连续 7 年现金分红超过当年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 50%，高分红率有力彰显了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

上市以来公司历年现金分红的总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万元）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占合并报表中归母净利润的比率（%）	股息率（%）
		实际分派金额	视同分派金额（回购）	现金分红合计金额（含税）			
1	2011 年度	10,020		<b>10,020</b>	20,824	48.12	2.14
2	2012 年度	6,938		<b>6,938</b>	19,733	35.16	1.47
3	2013 年度	12,490		<b>12,490</b>	38,714	32.26	2.26
4	2014 年度	0		<b>0</b>	22,106	0.00	0



5	2015 年度	10,102		<b>10,102</b>	17,133	58.96	1.96
6	2016 年度	40,267		<b>40,267</b>	83,506	48.22	3.87
7	2017 年度	80,742		<b>80,742</b>	114,265	70.66	4.81
8	2018 年度	79,071	16,030	<b>95,101</b>	120,766	78.75	7.89
9	2019 年度	79,001	6,999	<b>86,000</b>	134,643	63.87	5.46
10	2020 年度	92,966		<b>92,966</b>	181,402	51.25	2.73
11	2021 年度	213,822		<b>213,822</b>	424,066	50.42	4.68
12	2022 年度	66,932	29,496	<b>96,428</b>	131,674	73.23	2.19
13	2023 年度	87,713	28,101	<b>115,814</b>	175,088	50.10	4.82
<b>上市后合计</b>		<b>780,064</b>	<b>80,625</b>	<b>860,689</b>	<b>1,483,919</b>	<b>58.00</b>	

公司通过持续实施现金分红方式增强对股东的回报，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红利，不断增强中小股东的获得感。自 2018 年起，公司被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持续纳入相关红利指数名单。

### 3、股份回购和股东增持

公司高度重视市值管理，积极通过公司回购、股东增持等稳定和维护公司股价。2022-2023 年连续两年推出了股份回购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2022 年回购计划累计回购 2,902.37 万股，支付资金 3.05 亿元；2023 年回购计划累计回购 5,000 万股，支付资金 3.90 亿元，其中 2024 年度回购的股份数量为 1,818.45 万股，支付的总金额约为 1.19 亿元。

2024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先生的一致行动人俞勇先生及宁波旗滨投资有限公司公告并实施增持计划，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780.37 万股，累计增持金额为 1.739 亿元，超过了其拟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2 亿元的承诺。

### 4、做好信息披露

高质量的信息披露是上市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重要桥梁，对于保护投资者权益、维护市场稳定和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2023-2024 年，公司再次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评价为“A”。

报告期，公司完成了 4 份定期报告、131 份各类临时公告及 592 份挂网及报备文件（其中挂网文件 77 份）的信息披露工作，有效执行和维护了信息披露责任机制，保证了对所有股东的公平、公开、公正，保障了所有股东依法享有的各项权益。所有信息披露符合真实、准确、完整及简明清晰、通俗易懂的要求，能够使投资者更快速地了解公司发展近况，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是投资者与公司沟通的渠道和桥梁，公司注重公平对

待所有股东和投资者。通过股东会、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电话、线上会议、现场调研、路演与反路演、券商策略会、投资者信箱、公司网站、微信公众号，以及参加湖南省证监局组织的投资者网上交流活动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与投资者共同构建和谐的良好关系，增加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报告期，公司共召开 3 次业绩说明会，回答投资者问题 220 个，回复率 100%；通过上交所 e 互动平台回复问题 174 个，回复率 100%；参加 10 月 10 日湖南辖区 2024 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回复问题 23 个，回复率 100%；接到并登记、回复投资者热线问题 201 个；及时更新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栏目内容。上述多种交流方式进一步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业绩情况、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行业竞争格局等的了解，公司持续倡导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投资、理性投资理念，拓宽与投资者的交流渠道，促进有效沟通，提升公司价值传递成效，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日常监测市场对公司的各种媒体报道、传闻，包括旗滨集团个股研究报告观点、主流财经/地方媒体、主要门户网站、股吧等，动态掌握市场方面报道和中小股东的反馈，加快应对速度。报告期，公司舆情环境整体稳定。自 2020 年 11 月起，公司主动举办业绩说明会达 13 次，获得了投资者的价值认同，也获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好评。2024 年，公司被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列入“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案例”、“上市公司董办最佳实践案例”。

### （三） 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秉承稳健、诚信的经营原则，高度重视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做好信息披露让债权人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及财务情况；严格关联交易管理，防止关联人损害公司及债权人利益；压实董监高履职责任，维护公司和债权人利益等等。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未出现过损害债权人利益的情况；公司所有到期贷款均按时（或提前）还本付息，未出现逾期或延迟还款付息的情况。加强可转换债券债权人利益保障，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按时兑付利息，保障转股正常实施；募集资金变更严格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策程序；为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优化财务结构，公司主动下修可转换债券转股价格由 11.43 元/股至 6.16 元/股。

### （四） 完善内控合规机制

2024 年，公司严格依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紧密结合实际业务开展情况，持续优化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在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全面测评现有制度，梳理并修订了制度 310 项，确保各项制度之间有效衔接且得以强力执行。运营过程中，公司持续强化制度建设与监督执行力度，通过开展内部审计、运营监管等工作，仔细检查各单位内控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对发现的缺陷实施跟踪检查，切实保障整改意见得以有效执行和全面落实，有力促进了管理的持续改进与优化，成功实现审计内控成果的转化价值以及管理闭环的目标。同时，公司致力于建立科学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开展风险评估及动态风险提示，构建起“积极响应、分级管理、统一协调、循环往复”的既具前瞻性又不失灵活性的风险管理体系，以此精准识别、评估、控制和应对各类可能影响公司实现经营目标的不确定因素，为公司长远发展筑牢根基。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全面穿透”原则，有序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一方面将风险管理深度融入战略和绩效之中，在中长期发展规划和业绩考核中植入风险管理理念；另一方面将运营风险管理全方位渗透到企业管理的各个环节，在明确企业风险管理和风险管理部门职能边界的基础上，把风险管理融入现有的制度、流程和管理体系，梳理并完善风险管理办法和相关制度。通过完善监督机制，进一步确保全年内控体系整体运行有效，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以及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

### 三、为客户、供应商创造价值

#### （一）建立健全产品质量保障体系

公司始终秉持生产“中国好玻璃”的坚定目标，持续对标国际优秀玻璃制造企业，全方位构建并完善产品质量管控体系。一方面，建立健全产品质量标准、质量内控标准以及与之相匹配的执行体系，同时搭建统一的工艺、技术、设备标准化管理体系，从源头确保产品质量控制要求得以落实，推动产品品质持续改进。另一方面，强化生产管理理念，打造涵盖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产成品验收入库直至出厂检验的全流程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把控每一个环节，切实保障公司产品质量。在此基础上，公司针对高端浮法玻璃、光伏玻璃、

超薄玻璃、电子玻璃、汽车玻璃、着色玻璃、LOW-E 玻璃等在内的节能镀膜玻璃系列产品，建立了完善的企业内控及质量标准，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不仅能够满足广泛的客户需求，更为公司与广大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奠定了坚实基础，为产品成功打入市场提供了可靠的质量保障。

## （二） 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守实业、聚焦主业，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满足客户个性化、多元化需求，全力打造玻璃制造一体化产业链，持续高研发投入，建立了较强的研发实力和创新能力，全面推进技术创新，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成果转化卓有成效，已形成绿色建筑玻璃、光伏玻璃、电子玻璃、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等高端玻璃的新质生产力。

为适应创新研发、共性关键技术开发、多业务板块技术工艺提升及新产品开发需求，公司建立大研发体系，按照创新研发和技术支持服务两个核心原则，组建研究总院，整合内外部研发资源，提高研发效率。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产品开发体系，拥有完整的玻璃产品工艺配套实施技术，具备从实验室产品研究到工业试生产再到商业化应用的一体化研发实施能力，在行业规模化企业中处于领先地位。研究总院下设平板玻璃产品研发与工艺设计中心、节能玻璃产品与设备开发中心、检测中心，以及玻璃新材料、高端功能膜材料、硅基材料、新能源材料与器件等研发中心；拥有一批长期从事玻璃行业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工艺设计的工程技术队伍，具有丰富的玻璃研发与生产经验及技术能力，具备高端玻璃新产品的开发（超白玻璃、超薄玻璃、镀膜玻璃、高性能电子玻璃、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素管、光伏光电玻璃、ITO/FTO 玻璃等）、平板玻璃产线设计（一窑两线、一窑多线、超薄电子玻璃产线、中性硼硅玻璃生产线、微晶玻璃生产线等）、大型镀膜产线自行组装、镀膜玻璃产品开发（可钢化及传统单银、双银、三银 Low-E 镀膜产品等）、玻璃热加工工艺和设备开发等能力；装备了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玻璃基础材料制备、性能测试、缺陷诊断与质量检测等仪器与设备，建设了玻璃行业用耐火材料检测中心、玻璃深加工产品实验线等，基本构筑了玻璃材料新品种、新工艺及其关键技术研究的支撑体系，为优化改进现有生产工艺、制定产品标准、开展新产品研究等提供完整保障。

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 5.85 亿元，同比增加 2.21%，研发费率 3.74%。在

玻璃工艺设计优化、环保自主设计、超白硅砂加工工艺提升、电子及药用玻璃配方研发、微晶玻璃市场导入及二代微晶玻璃料方研发、TCO 玻璃研发与应用、镀膜新产品研发等方面取得成效；积极推进《数字化工厂与智能制造》项目落地；加强知识产权保护，2024 年共提交专利申请 259 件，新获专利授权 168 项，其中发明专利 5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5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5 家，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3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1 家，国家实验室 CNAS 认可证书检测中心 1 个，省级工程实验室 1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10 个，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7 个，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1 个，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1 个等技术科研创新平台和成果。

2024 年，公司连续当选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副会长单位，公司及权属企业（制造基地）先后荣获湖南省原材料工业“三品”标杆企业、湖南省新材料企业、湖南省新材料企业证书、湖南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宁波市制造业企业数字化工厂、“维科杯”·OFweek 2024 太阳能光伏行业最具成长力企业、中国医药包装协会标准起草单位、ISO 9001:2015 管理体系认证、ISO 15378:2017 管理体系认证、中国生化制药工业协会颁发的生物制药企业优秀合作伙伴等。

### （三） 为客户提供满意服务

公司确定“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满意为目标，以创造利润为根本”的经营方针，强化以客户为中心的营销理念，坚持销售引导生产，强化市场导向，从售前、售中和售后为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不定期走访客户，定期开展顾客满意度调查，通过不断改进营销理念，提升服务水平，全面巩固、维护和拓展市场，建立了一大批长期忠诚稳定的客户群体。

报告期，公司浮法玻璃业务加强市场分析研判，积极应对经营环境变化，紧抓行情节点，采取灵活营销策略，丰富产品类型，减少同质化竞争，坚定色玻战略，增加超白玻璃生产，加大超大、超厚等高品质差异化产品生产、供给，通过定制化、差异化的产品，倾力满足不同客户和市场需求，延伸销售区域，积极扩大市场领域，加大海外市场信息收集、调研，寻找新产品的市场机会，加大国内产品出口。光伏玻璃业务随着产能释放，客户对公司的产品质量、销

售全周期的服务更加认可。国内客户集中度较高客户结构较好，市场份额稳步提升，客户粘性不断增强，在核心客户中销量及市占率处于提升态势，市场份额较为匹配公司光伏玻璃产能体量；国际市场方面，2024 年制定了全球营销中心销售团队营销政策，深入洞察市场了解市场地图，制定具体策略有序提升销量，海外市场主要分布于东南亚、印度、土耳其、美国等国家或地区。电子玻璃和药用玻璃持续产品优质化和产品高端化，加大市场拓展力度。

#### （四） 优化提升供应商品质合作

公司秉承价值共享、协同发展的经营理念，遵循平等互利、优势互补、诚实信用、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原则，不断开发、整合和优化供应商资源，与优秀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互惠双赢的合作关系，共创供应链高质量发展。积极开展供应商评价工作通过多种维度对供应商进行评估，建立公平、公正的供应商评估体系，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公司内审人员全程跟踪专家抽取、开标、评标过程，确保招标工作合法合规，强化采购人员轮岗制度，预防腐败问题的出现，坚决杜绝供应系统商业贿赂，维护供需双方共同权益。持续加强与主要生产企业的战略合作，拓宽供应体系，优化供应渠道与运输渠道，进一步提升长协比例，充分利用集中采购、规模采购的优势，深入开展大宗材料集中采购、战略采购管理，有效控制原材料采购成本与物流成本。

#### （五） 持续增强市场规范意识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和商业行为准则，切实维护竞争对手间良性竞争机制，依法合规参与市场竞争，坚决反对商业贿赂、洗钱和市场垄断，反对不正当竞争行为。以建设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市场竞争环境为原则，积极参与、保护市场公平竞争，提高经济运行效率，维护消费者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促进玻璃行业健康发展。公司及时修订并实施《利益冲突管理制度（2024 版）》，调整了制度适用范围和员工利害关系人，增加附件《员工亲属关系备案表》，进一步完善了利益冲突事项的监管，规范公司业务发展，从源头预防和减少企业内部腐败问题的发生。加强行业自律，培育发展公平竞争的合规文化，制定并实施《旗滨集团反垄断合规管理制度》《旗滨集团参与行业协会活动反垄断合规指引》，积极开展《反垄断法》培训，深入开展包括建立健全制度、风险识别、

风险应对、考核评价、合规培训等活动，持续营造了清廉公正、诚信健康、透明公开的旗滨文化和反对商业贿赂的环境氛围，防范包括参与行业协会活动所产生的反垄断合规风险。

2024 年，公司进一步强化对腐败问题易多发领域的审计监督与风险管控。通过深入开展风险评估和风险教育，着力增强员工的反腐败意识，大力深化廉洁文化建设，有效提升全员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并发布《旗滨集团干部作风八项规定》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诚信和廉洁建设工作的通知》，明确界定干部工作作风的具体要求，深入落实诚信和廉洁建设举措，规定对舞弊人员启用“失信员工黑名单”机制。同时，持续提升反舞弊、反腐败投诉渠道的处理效率和效果，强化集团内部廉洁问题调查的公平公正以及查处分离业务管理机制，不断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反贿赂、反舞弊制度体系。在深化干部监督管理和廉洁管理方面，公司强化审计监督手段，借助例行审计、干部监察、专项及拉通审计，狠抓审计问题的跟踪落实整改，实现管理闭环。严格落实审计问责，充分发挥审计威慑作用，逐步构建起一套强有力的反腐格局，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保驾护航。

#### **四、保障员工权益**

##### **（一）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公司坚定贯彻“以人为本、人才兴企”的理念，建立各级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和工会组织，切实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确保员工权益得到有效落实。公司始终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用人政策，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和《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与员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严格执行《劳动合同法》，加强劳动合同管理，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依法依规为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充分保障员工年休假、保障女职工依法享有生育保险及生育、哺乳等各项合法权益，实现员工收入与企业效益同步增长，通过规范管理，有效保障了员工的合法权益。

##### **（二）提供科学完善的激励与保障**

公司遵循同工同酬、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原则，建立优化薪酬总额预算管理、绩效考核等激励机制，确保员工收入合理挂钩。通过合并优化岗位职责、内部调整

压缩冗余，盘活现有人力，促进人力资源合理配置，提升组织能力。强调绩效考核以价值贡献为导向，员工奖金与绩效硬性挂钩，考核结果采用正态分布，推动考核氛围的提高，使绩效考核结果更趋于公平性与合理性。聚焦核心价值观，坚持长期股权激励和薪酬激励相结合，完善考核激励机制，强化绩效考核工作有效性，有效激发内在活力，促进核心管理团队、骨干员工利益与公司战略的紧密融合，更好地吸引和留住关键人才，进一步调动了核心团队、业务骨干及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2024 年，在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牵引及组织绩效管理的基础上，高管绩效考核实现向季度考核的转变，进一步细化员工个人绩效管理，动态关联绩效结果与绩效薪酬，让绩效成为价值分配主要依据，以确保组织目标达成的同时，为员工提供更为弹性的激励空间。报告期，进一步深化内部管理改革，提升管理效能与科学性，完成了职位薪级套改，引入数字职级概念，实现职位精细化分类，涵盖 5 大职类、10 个序列、31 个职级，进一步拓宽员工职业发展通道。新职级体系按照职类、序列、职级将职位精细划分，确保同一薪级员工享有相同的薪酬区间，并灵活设计多套薪级表以适应不同地区薪酬差异，实现了薪酬管理的精准化与人性化并重。未来，公司将建立常态化的薪酬体系评估与优化机制，持续收集公司内部反馈，结合市场薪酬趋势，对薪级表进行适时调整，确保薪酬体系的竞争力和公平性。员工的职业发展路径进一步拓宽，为公司的人才梯队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

人才引进及培养。通过市场化机制，完善人才引进模式，拓展招聘渠道，持续加大对研发及高端人才引进，完善人才地图构建，人才招募的数量与质量都得到了显著提升。在公司整体降本增效、组织优化的基础上，全年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 2,883 人，较 2023 年仍有净增加。人才结构较上年进一步优化，人员综合素质更高、团队更趋年轻化。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工作，持续赋能打造学习型、创新型组织，突出履职忠诚和责任担当，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公司制定《旗滨集团后备人才培养专项实施计划》，推动集团的后备人才选拔及后续培养，促进干部素质、管理水平的提升，处理好使用与培养、干与学的关系，完善集团后备人才培养“选拔+培养制”的方式。报告期，通过高管期班、“以战代练”等方式，积极开展在任高管培养，全年共组织高管培训 5



期；通过后备干部期班培训、业务知识学习等方式，统筹开展后备干部培养；创新普通员工、新生力培养体系，实施“入旗班”“职场旗行”等多个培训项目。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和提升人力资源管理，在高级人才引进、组织管理、干部管理、绩效管理、后备队伍、员工培训与发展等方面大胆创新和实践，努力打造一支高素质、多层次的人才队伍，逐步建立起可持续发展的人才队伍体系，不断提升公司经营发展质量和核心竞争力，为创新发展提供强劲动力。

### （三） 积极服务员工上岗就业及调岗培训

根据经营业务需要，公司在国内的福建漳州、广东河源、湖南醴陵、湖南郴州、浙江宁波、浙江绍兴、浙江长兴、浙江平湖、天津、云南昭通以及马来西亚的森美兰州、沙巴州等地建立生产基地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人数 14,724 人。尽管公司在报告期内基于战略，优化人员结构，但始终将社会责任与担当扛在肩头，积极践行企业的社会使命。在人员优化过程中，公司秉持人文关怀，尽可能完善安置计划，助力员工顺利过渡。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动与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高校展开广泛合作，积极搭建就业平台，获评长兴县就业见习基地、福州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生社会实践基地等，为社会人员及在校大学生创造了就业与实践机会，助力缓解就业压力，推动人才培养与社会就业的良性循环，以实际行动诠释了企业在不同发展阶段的社会责任与担当。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多种形式的培训，在岗培训依托岗位实践，有针对性地安排实操和理论培训，有效提升员工的技能水平和理论素养。开展上岗就业持证取证培训和岗位认证培训。通过持续推进各类培训，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管理提升以及人才梯队搭建提供了有力的支撑和保障。

### （四） 关爱员工生活

公司不断提升人文关怀，注重员工身心健康，在管理制度上和工作实践中充分体现对员工的关爱。打造花园式工厂，为员工打造舒适安全的生产生活环境。不断完善生产工人的安全健康保障制度，建立员工身体健康档案，按时发放劳动保护用品，为员工缴纳工伤保险。认真落实妇女保护条例，注重女性职工权益的维护。关注员工文化娱乐需求，组织丰富多彩的企业文化活动。面向全体员工，发起“旗彩杯”摄影大赛，得到了广大员工的积极响应和踊跃参与，

共收到参赛作品数百幅，同时丰富了企业宣传内容。

### （五） 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高凝聚力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并进一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大力提升企业文化管理水平，致力于培育健康和谐、积极向上、团结协作且勇于创新的企业文化，以逐步扩大企业文化影响力。2024 年，为阐述、解读企业文化理念，助力员工直观、清晰、准确地认识与理解旗滨企业文化，公司精心编制《旗滨集团企业文化手册》，系统整理企业文化建设的各项成果，清晰明确企业文化的定义与内涵，尤其在人员优化及组织变革的大背景下，该手册有力提高了员工的凝聚力、归属感、认同感和责任感。同时，公司积极建设荣誉体系，发布《旗滨集团员工荣誉管理规定》，设立“旗滨榜样”“卓越工匠”等荣誉称号，激励员工积极进取。此外，公司重点打造的内部季刊《旗滨窗》成功出品发行第 26-29 期，通过丰富多样的内容全面营造文化氛围，促使企业文化理念深入人心，实现文化润企。2024 年 7 月，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开展的上市公司文化建设最佳实践案例征集中，公司入选“2024 年上市公司文化建设优秀实践案例”。

通过持续提升企业文化力量，广泛传播正能量，有效增强了团队凝聚力、向心力与战斗力。在面对困难与挑战时，全体员工能够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携手共克时艰，为工作营造了良好的文化氛围，为集团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精神动力，推动公司向着既定目标稳步迈进。

## 五、 依法经营、回馈社会

企业发展源于社会，回报社会是企业应尽的责任。公司一直以来本着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在追求企业经济效益与可持续发展的征途上，既积极适应时代变迁，又兼顾对社会的贡献，致力于提升公司的社会价值，并坚定不移地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 （一） 依法纳税

在企业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的同时，为国家财政税收增长及推动地方经济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切实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多项地方政府颁发的经济建设贡献奖、纳税贡献企业、就业见习基地等。2024 年，公司缴纳各种税收总额 7.60 亿元，自 2011 年上市以来累计纳税总额超过 96.25 亿元。

## （二） 自愿接受社会的监督

公司在经营活动中，遵循自愿、公平、诚实守信的原则，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主动配合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监督和检查，重视社会公众与新闻媒体等各类组织及个人对公司的监督与评论。

## （三） 非公企业党组织建设

各区域公司在属地政府及各级党组织的指导和关心下，在福建东山、广东河源、湖南醴陵、浙江绍兴、浙江长兴、浙江平湖等地成立了 20 个非公企业党委（党支部），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认真贯彻党的方针政策，不断吸收和发展新党员，坚持把党建工作与集团生产经营、职工队伍建设、企业文化、履行社会责任、和谐劳动关系相结合，使企业党建工作成为企业需要、党员欢迎、职工满意、群众点赞的重要事项，为集团的发展建设注入了强有力的政治保障。

## （四）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公司作为公众公司，在努力追求经济效益回报股东的同时，也非常重视社会责任担当。报告期，公司继续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关注社会弱势群体，通过走访慰问、捐赠爱心物资等方式向困难群体提供帮助与支持，将扶贫扶困作为公司的一项长效举措，积极参与各项社会公益事业活动，用点滴行动为乡村振兴、扶贫扶困践行企业担当，努力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汇智聚力。公司积极响应当地乡村振兴号召，帮扶企业周边薄弱村困难群众生活，开展乡镇建设扶困，热心帮扶资助社会弱势群体，承担社会责任，展现真情关爱，关心和救助孤寡老人，汇聚爱心力量，弘扬爱老敬老风尚，共建和谐社会。报告期，公司下属子公司荣获河源市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颁发的“扶贫济困万绿杯”、东源县人民政府颁发的“东源县扶贫济困奖”、宁海县人民政府授予的“宁海县模范集体”、资兴市义德残疾人托养综合服务中心授予的“雪中送炭助残良性企业”等。

报告期，公司通过帮扶当地困难群众和关爱老人等扶贫事业发展贡献爱心；为困难员工和困难家庭送去爱心基金、助学金，走访慰问困难职工家庭，帮扶困难员工职业技能提升取证培训。对外捐赠、公益项目总投入 194.46 万元，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总投入 262.42 万元。2025 年，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采取多种

形式和途径继续实施扶贫帮困，提高扶贫质量和效率，加大投入力度，确保帮扶工作精准、稳步推进。

## 六、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

### （一） 安全生产

安全生产是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根本保障。公司始终重视安全管理工作，不断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狠抓安全工作落实，改进劳动保护设施，努力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提高员工安全生产技能，组织员工开展安全知识培训；不定期开展停电停水、消防安全等应急演练，尤其是突发事件处理能力的培训，有效地提高了员工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严格管理，定期分析安全形势、盯紧隐患风险，扎实开展安全管理工作。着力加强安全生产责任管理，加大对安全生产事故的考核力度，全面规范安全生产事故管理，预防安全生产事故；认真组织员工学习进行案例的回顾剖析，充分总结并深刻吸取各类事故教训，举一反三针对自身的防范工作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并及时整改，规范作业行为，强化应急演练，找准短板，快速治理，化解风险，堵塞漏洞，不断完善事故防范措施。2024 年，公司未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

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重视安全生产，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全面提升员工安全意识，加强安全教育、监管，以及安全工作技能的培训，不断完善安全管理架构，全面落实和履行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强化安全生产考核，层层压实责任和传递压力，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坚决克服侥幸心理和麻痹思想，工作更加细致，措施更加有力。切实将安全生产的理念与行动落实到生产经营各个环节，注重岗位安全培训，帮助员工全面树立安全防范意识、掌握控制风险技能，不断完善，形成安全管理体系，不断丰富安全生产内涵，引导员工的安全行为，认真抓好事前防控和事中管控，将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杜绝重大伤亡事故的发生，切实为员工营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为集团的经营发展保驾护航。

### （二） 环境保护

公司在努力提升经济效益的同时，非常重视创造良好的环境和社会效益，进一步增强绿色制造观念，将绿色理念贯穿企业发展的全过程，把绿色发展作为企业的竞争优势和立足之本。强化环境保护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进一步围绕环境治理工作要求，紧抓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持续推进节能环保技术改造升级，降低排放，提升绿色指标，着力挖掘绿色增长空间、潜能，升级推进超低排放改造和污染物综合治理，加快制造业绿色转型发展步伐，持续降低碳排放强度，进一步推动绿色经济发展。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实施双碳目标及产业结构调整的相关政策，大力发展节能玻璃、光伏玻璃等绿色玻璃产业，坚定不移、循序渐进地推进产业升级和战略调整，加强节能降耗水平。自 2016 年起就致力于节能玻璃的研发与产品推广，通过大力布局绿色节能玻璃产业，自主研发的高性能双银、三银等高端的 Low-E 镀膜中空玻璃商品，能将绝大多数的红外热阻隔在室外，具有优异的节能和环保特性，从而减少社会总能耗，推动玻璃产业绿色化。报告期，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完善产业格局，增强创新发展动力，促进各类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支持优势产业提档升级和加快发展，持续推进主导产业做强；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建成并投产 2 条光伏玻璃生产线（2\*1,200 吨/日）以及 1 条高性能电子玻璃生产线（65 吨/日），有序推进 2 条光伏玻璃生产线（2\*1,200 吨/日）新建、在建重点项目的建设。上述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延伸公司绿色玻璃产业链，丰富集团环保产品系列，为绿色玻璃的推广做出积极贡献。2024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荣获醴陵市政府“绿色工厂”称号。

公司配备了专业的环保运行团队，深入开展节能减排、节能降耗，通过规范化管理，实现环保设施与玻璃熔窑 100%同步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对环保设施进行全面维护保养，并持续加快设施的优化升级，多措并举持续提升环保运行效率和稳定性。近年来，公司不断摸索、强化能源的综合管理，深入推进了余热利用，促进了循环经济发展，同时利用备用环保系统以及生产线冷修契机，加快对脱硫脱硝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等一系列环保相关法律法规。鉴于《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6453-2022）要求现有企业需从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强制执行，公司积极响应，主动提前至 2024 年 1 月开始全面推行新排放标准。报告期，公司氮氧化物（NO<sub>x</sub>）、二氧化硫（SO<sub>2</sub>）及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较 2023 年均有明显下降。

具体排放浓度及总量情况详见下表。

表 1:2024 年 1-12 月国内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排放标准 (mg/Nm <sup>3</sup> )	排放总量 (吨/年)	核定排放总量 (吨/年)
1	SO <sub>2</sub>	78.38	400/200	1853.85	5733.14
2	NO <sub>x</sub>	251.52	700/400	5683.48	12700.86
3	颗粒物	5.22	50/30	97.76	581.72

其中，宁波旗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承诺按照更加严格的排放浓度限值控制污染物排放，其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表 2:2024 年 1-12 月宁波光伏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排放标准 (mg/Nm <sup>3</sup> )	排放总量 (吨/年)	核定排放总量 (吨/年)
1	SO <sub>2</sub>	54.39	100	114.04	385.44
2	NO <sub>x</sub>	101.71	150	207.9	578.16
3	颗粒物	4.41	8.2	9.07	31.54

公司重视环保运行管理工作，确保防治污染设施稳定高效运行。公司依法合规设置排污口，按照规范要求安装烟气连续在线监测设备，对大气污染物进行实时监测并联网上传至相关监管部门网站，确保了排放数据的公开透明与监管部门的有效监督。公司采取各项减碳措施，共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 28.97 万吨。醴陵旗滨、长兴旗滨等公司部分窑炉适时进行冷修，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绍兴旗滨产线升级搬迁，由两条 600T/D 生产线提级为一条 1200T/D 生产线，单位能耗降低，同时燃料由石油焦升级为天然气；长兴旗滨、漳州旗滨共 2 条生产线燃料由石油焦升级为天然气；郴州光伏、醴陵旗滨、长兴旗滨、漳州旗滨等公司通过太阳能发电，减少外购电力使用量。所有窑炉均配套建设了废气处理设施，不同污染物采用了针对性的处理工艺：氮氧化物（NO<sub>x</sub>）采用 SCR 脱硝工艺进行处理，有效降低氮氧化物排放；二氧化硫（SO<sub>2</sub>）处理依据实际情况，采用干法脱硫、半干法脱硫及湿法脱硫等工艺进行处理；颗粒物采用布袋除尘、静电除尘及高温陶瓷管除尘等工艺进行处理；镀膜丝印废气采用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工艺进行处理。针对平板玻璃熔窑的烟气特性，优化改

进处理工艺，使各烟气处理设施能完全满足不同时期环保排放要求，污染物排放控制水平始终符合国家及地方环保标准要求。熔窑配套建设余热锅炉及高压蒸汽发电系统，既满足了烟气处理系统对运行温度的要求，又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报告期内公司余热总发电量约 4.33 亿度。废水处理方面，公司实行雨污分流机制，并采取措施提高废水回用率，减少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妥善处理回用或纳入市政管网排放，生产废水处理循环使用或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噪声管理方面，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同时，通过采取隔声减震措施，有效降低噪声影响。此外，还为接触噪声的岗位员工提供降噪耳塞等劳动防护用品，切实保障员工的身体健康。原料粉尘治理方面，为减少原料粉尘污染，公司对原料、块料、粉料的运输与储存实施严格管控。运输过程中，采取封闭或覆盖等抑尘措施；储存时，将其存放、储存于封闭或半封闭料场内。并且在原料产尘点设置除尘器，对粉尘进行有效收集处理。固体废物方面，公司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有半干法脱硫灰、湿法脱硫石膏、污水处置污泥等，目前主要用于路基铺设、水泥配料等领域，实现了资源的合理再利用。危险废弃物主要有废脱硝催化剂、废工业油脂等，集中存放在规范的危废仓库内，并由专人进行日常管理。按照危废处置计划，委托有资质单位合法合规转移与处置，确保危险废弃物得到安全妥善处理。

公司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平板玻璃工业（HJT988-2018）》要求编制废气、废水及噪声排放的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并上报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审核、审批。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依监测方案进行监测，所有结果均符合标准。窑炉废气排气筒设有自动连续监测设备进行实时监测，依地方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委托第三方监测单位每季度对在线监测设备进行比对监测。

公司严格遵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规要求，公司新改扩建项目均依法取得环评批复，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按规定取得排污许可证。

循环经济方面，通过建立循环水池回收利用生产废水，并设置雨水收集点，提升水资源循环利用率，同时严格控制生产工序中的用水量，并设定水单耗目标，对各生产环节的用水量和水耗进行持续监督，以确保节水措施得到有效执

行，对于高耗水的清洗设备，实施严格的用水量控制和设备维护检修制度，以避免造成水浪费；通过将高能耗设备更换为节能型生产设备、利用熔窑余热烟气及厂房屋顶建设光伏板进行发电等措施，降低总用电量、增加清洁能源使用比例，提高能源综合利用效率；通过定期对窑炉进行检维修，提高窑炉热效率，降低热损失，进而降低燃料使用量；对原料落地料、产线碎玻璃进行筛选和回用，提高资源利用率；大力推广应用目前行业先进的节能技术，配置使用新型节能设备，技术升级改造生产设备，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提升工业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加强电耗水耗管理，加强空调、压缩气、照明等方面规范管理，严禁资源浪费；部分产品销售采用无纸化包装方案、内销裸包装柜方式运输，加大部分采购原料散装到厂方式，减少包装材料使用；进一步提高电子办公软件的使用范围，推行无纸化办公，减少废纸产生，将能源管理与信息化建设相结合，通过互联网技术、管理信息系统应用完善生产体系，实现生产管理精益化、提高生产效率；公司着力打造花园式工厂，开展厂区绿化管理，提升厂容厂貌，改善作业环境，营造舒心工作环境。花园式工厂已经成为旗滨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的一张名片。

通过多年的环境保护沉淀，目前公司已将生态环境保护理念深深植入企业的实际生产运营中，确保企业的良性发展。公司加快对相关环保设施进行全面维护保养和优化升级，抓紧实施环保备用系统投运，深入推进和帮扶落后环保区域的环保治理提升，多措施并举为实现环保全面达标排放持续开展工作。2024年，公司环保投入约3.77亿元人民币，主要用于报告期环保系统日常运营支出、新项目环保设施、环保技改优化等投入。公司所有生产线SO<sub>2</sub>、NO<sub>x</sub>、粉尘排放总量均优于国家环保排放要求，并获得良好的排放效果。

### （三）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应急处置由当地政府救援工作小组统一指挥，服从安监等政府部门的统一领导。公司成立了“应急指挥中心”，建立了安全生产事故、污染应急预案系统和应急联动机制，理顺了各单位的应急联动程序。公司高度重视环境应急管理，努力打造完善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体系，编制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生产情况与环境风险因素的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经专家评审后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为切实提升相关人员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



力，公司多次组织涵盖应急处置流程、环境风险识别、防护设备使用等内容的培训活动，并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模拟演练，提升相关人员妥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熟练程度与协同配合能力。依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配备应急物资并定期检查更新，及时更换过期或损坏的物资，确保满足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需要。公司编制《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实施方案》，明确不同级别预警下应采取的具体减排措施，根据地方政府重污染天气的管控要求进行落实。

2025 年，公司将坚定不移地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秉持“以人为本，共创共享、科学管理、协调发展”的核心理念，全面贯彻落实中长期发展战略，紧紧围绕“不懈进取、持续创新、提质增效、价值创造”的工作思路，积极促进与客户、职工、股东等各利益相关群体的和谐共赢，追求社会与经济效益的双提升。

1、聚焦管理提升，深挖内部潜力。公司将以提高经济效益和运行质量为核心目标，通过向内挖潜，不断优化管理流程，持续提升企业的管理水平。运用科学的管理方法和工具，加强对生产、运营、财务等各环节的精细化管理，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降低成本，实现企业效益最大化。

2、强化人才科技支撑，增强竞争优势。坚持以人才和科技为强大支撑，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人才梯队，创新人才发展模式。吸引和培养一批高素质、创新型人才，为企业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智力支持。同时，加大科技研发投入，补齐产业链短板，提升高端产业和新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拓展企业盈利空间。通过科技赋能，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实现可持续发展。

3、增进员工幸福感，提升投资者回报。公司始终将员工视为企业宝贵的财富，不断增进员工幸福感。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发展机会和福利待遇，关注员工身心健康，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在回报投资者方面，通过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和市场价值，为投资者提供稳定、丰厚的回报，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4、坚守底线思维，深化社会责任。始终坚持底线思维，在安全生产、节能环保、质量管理等方面毫不松懈。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加强安全管理，确保生产安全；积极推进节能环保工作，降低能耗和污染物排放，实现绿

色发展；强化质量管理，为客户提供优质可靠的产品和服务。同时，完善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深化践行企业的社会责任观，做到守法、诚信、稳健、持续经营。

5、创新文化内核，助力长远发展。不断迭代企业文化内核，丰富企业文化内涵，使其成为企业发展的精神动力和价值引领。通过文化凝聚员工共识，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营造积极向上、团结协作的良好氛围，为企业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文化基础。

6、诚信合作共赢，服务社会发展。诚信对待客户和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互利共赢的合作关系。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与供应商携手共进，共同应对市场挑战，实现共同发展。积极服务地方发展，主动参与和支持地方公益事业，把承担社会责任作为企业应尽的义务。通过回馈社会，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实现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切实履行好上市公司的使命和责任。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